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西安市未央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西安市未央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西安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和省、市人民检察院及区委的工作部署，研究、决定和部署本区检察工作任务，并行使检察权。

（二）对公安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三）对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区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区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行政执法活动实行监督。

（五）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办理国家赔偿事项。

(七) 负责区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工作。

(八) 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并向市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九) 负责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在编干警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依法管理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

(十) 依法提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一) 负责机关财务装备、技术信息等后勤保障工作。

(十二) 负责其他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 内设机构。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设 10 个内设机构，具体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检察服务中心、国家赔偿工作办公室）、第六检察部、综合业务部、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本年无变动。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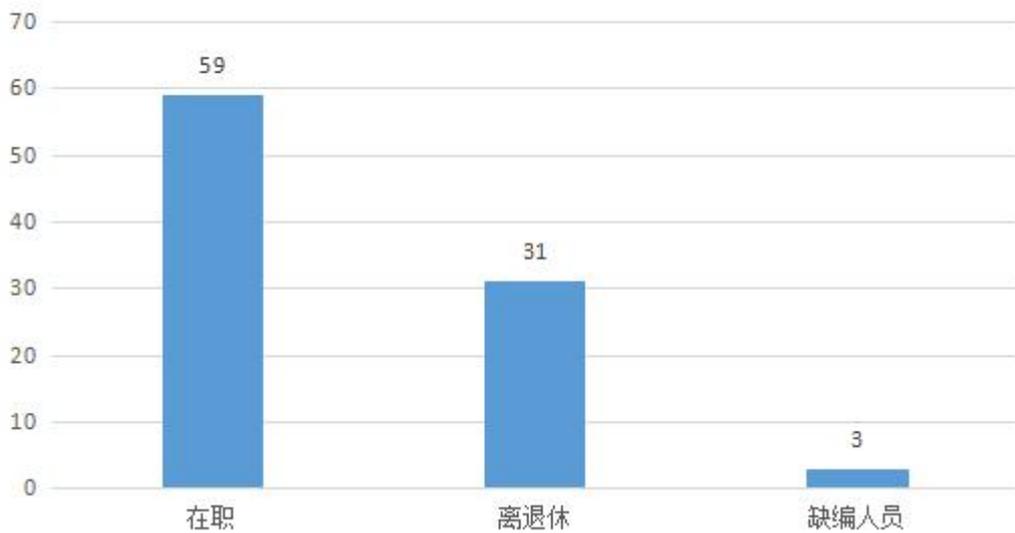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2 人，实有人员 5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2 人。

人员构成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91.9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2444.95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91.27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83.22	本年支出合计	2462.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35.66
收入总计	2498.13	支出总计	249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2,483.22	2,391.95						91.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65.70	2,374.42						91.27
20404	检察	2,465.70	2,374.42						91.27
2040401	行政运行	1,495.62	1,478.19						17.4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937.58	863.73						73.8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50	3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0.42	1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0.42	1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0.42	1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	7.10						
21004	公共卫生	7.10	7.1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 事件应急处理	7.10	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4.95	1,497.02	947.93			
20404	检察	2,444.95	1,497.02	947.93			
2040401	行政运行	1,497.02	1,497.0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5.43		915.4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50		3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	1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2	1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2	1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		7.10			
21004	公共卫生	7.10		7.1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10		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391.9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2,374.43	2,374.43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	10.42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2,391.95	本年支出合计	2,391.95	2,391.95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391.95	支出总计	2,391.95	2,39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91.95	1,488.61	1,324.43	164.19	903.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74.42	1,478.19	1,314.01	164.19	896.23	
20404	检察	2,374.42	1,478.19	1,314.01	164.19	896.23	
2040401	行政运行	1,478.19	1,478.19	1,314.01	164.1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3.73				863.7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50				3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	10.42	1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2	10.42	1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2	10.42	1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				7.10	
21004	公共卫生	7.10				7.1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10				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88.61	1,324.43	164.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1.59	1,301.60		
30101	基本工资	311.14	311.14		
30102	津贴补贴	294.96	294.96		
30103	奖金	258.09	258.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88.67	88.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5	23.0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12	20.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	1.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83	109.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37	194.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19		164.19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5	水费	3.27		3.27	
30206	电费	40.12		40.12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08	取暖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14	租赁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1.53		11.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26		54.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3	22.83		
30301	离休费	12.28	12.28		
30302	退休费	3.47	3.47		
30304	抚恤金	0.42	0.42		
30305	生活补助	4.83	4.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	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25.24			25.24		25.24		18.50
决算数	25.24			25.24		25.24		1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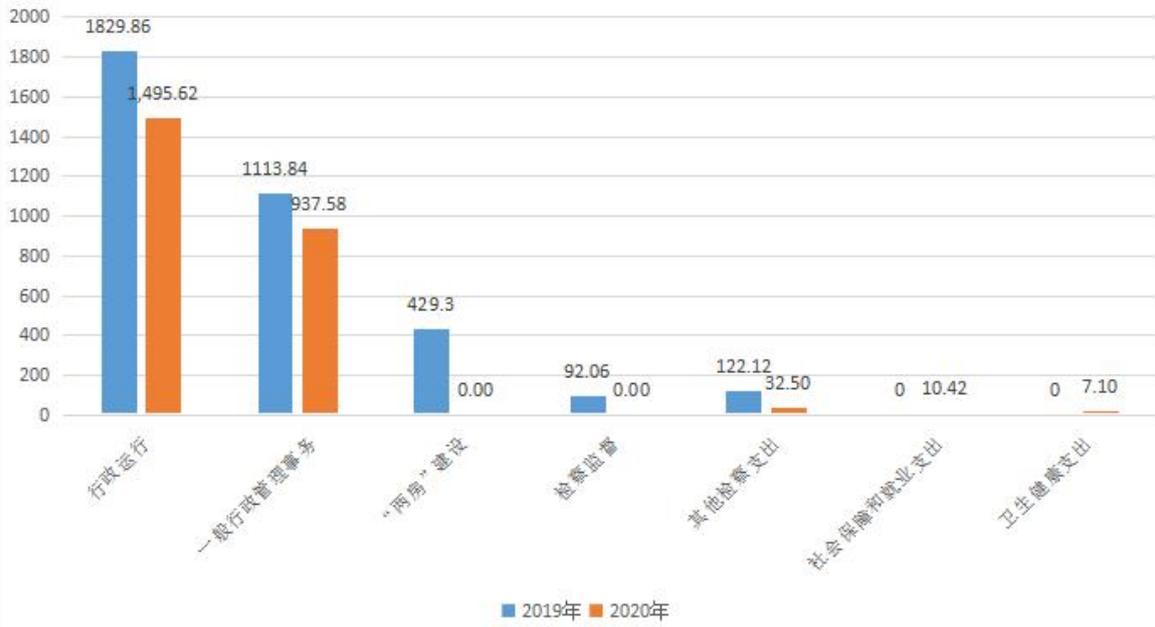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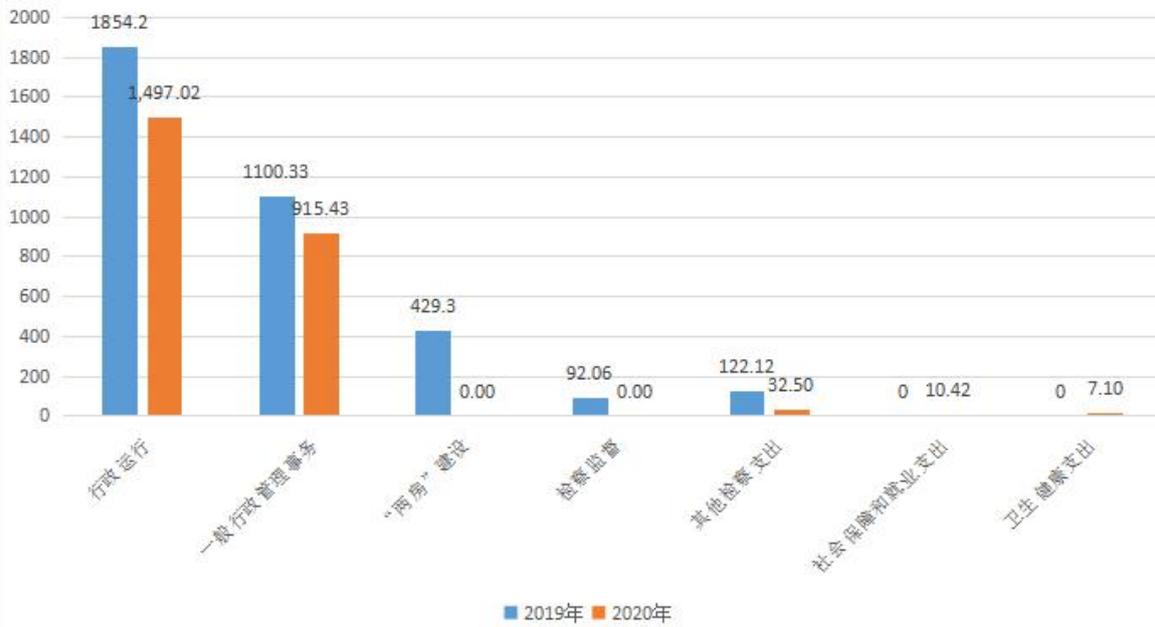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总收入 2483.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91.95 万元，其他收入 91.27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 1495.62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7.58 万元，其他检察支出 32.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2 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1 万元。同比 2019 年度总收入 3587.18 万元，减少 1103.96 万元，减少 31%。减少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二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对后勤保障经费进行了预算调减；三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2020 年度，总支出 2462.47 万元，同比 2019 年度总支出 3598.01 万元，减少 1135.54 万元，减少 32%，减少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二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对后勤保障经费进行了预算调减；三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2019年和2020年各项收入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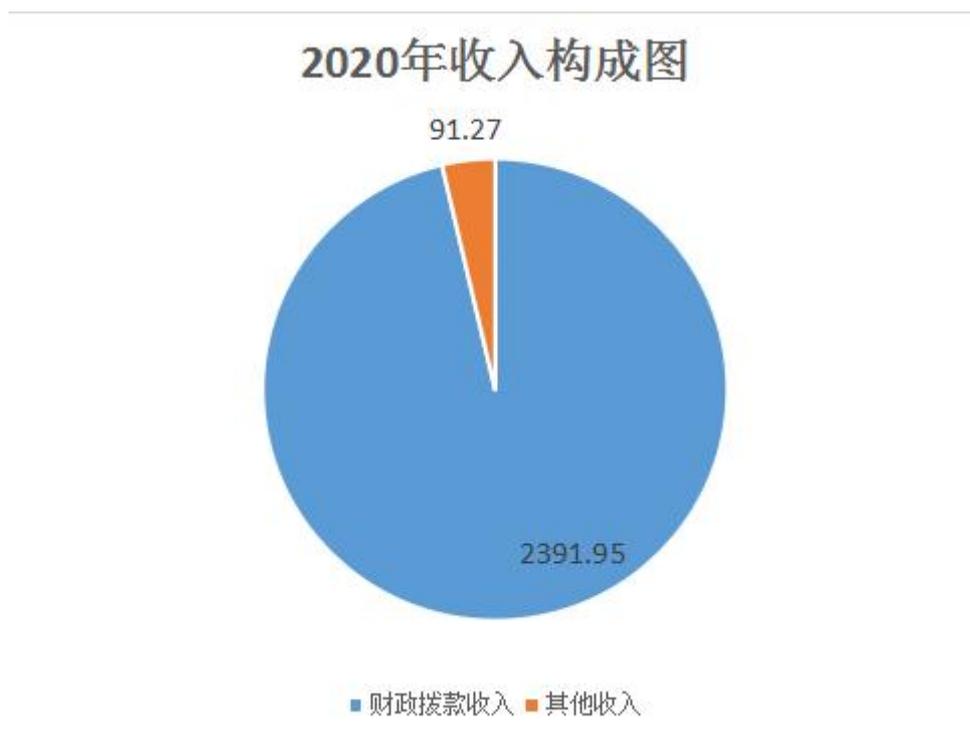


2019年和2020年各项收入对比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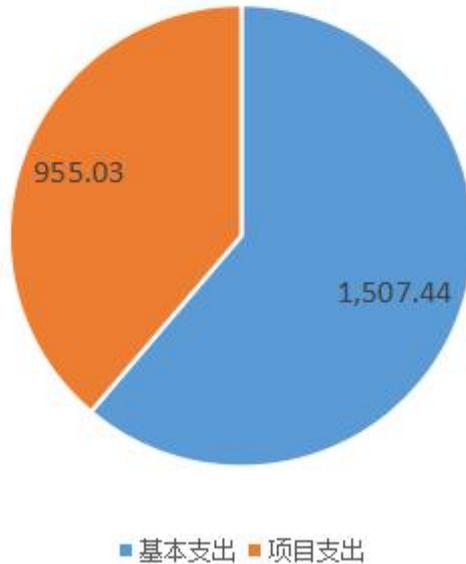
2020 年收入合计 2483.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91.95 万元，占 96.32%；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91.27 万元，占 3.6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2462.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7.44 万元，占 61.22%；项目支出 955.03 万元，占 38.7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2020年支出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2391.95万元，其中行政运行1478.19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863.73万元，其他检察支出32.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1万元。同比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3335.98万元减少944.03万元。

2019年和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对比分析

功能科目	2019年 (万元)	2020 (万元)	增减(+、-)	增减原因
行政运行	1670.2	1478.19	-192.01	人员变动、工资调整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022.3	863.73	-158.57	2020年对后勤保障经费进行了预算调减
“两房”建设	429.3	0	-429.3	2020年无此预算项目
检察监督	92.06	0	-92.06	2020年无此预算项目
其他检察支出	122.12	32.5	-89.62	支出调整，2020年其他检察支出下列支救济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10.42	10.42	2020年养老异常人员养老保险追加
卫生健康支出	0	7.1	7.1	2020年新冠疫情工作人员执勤补贴

2019年和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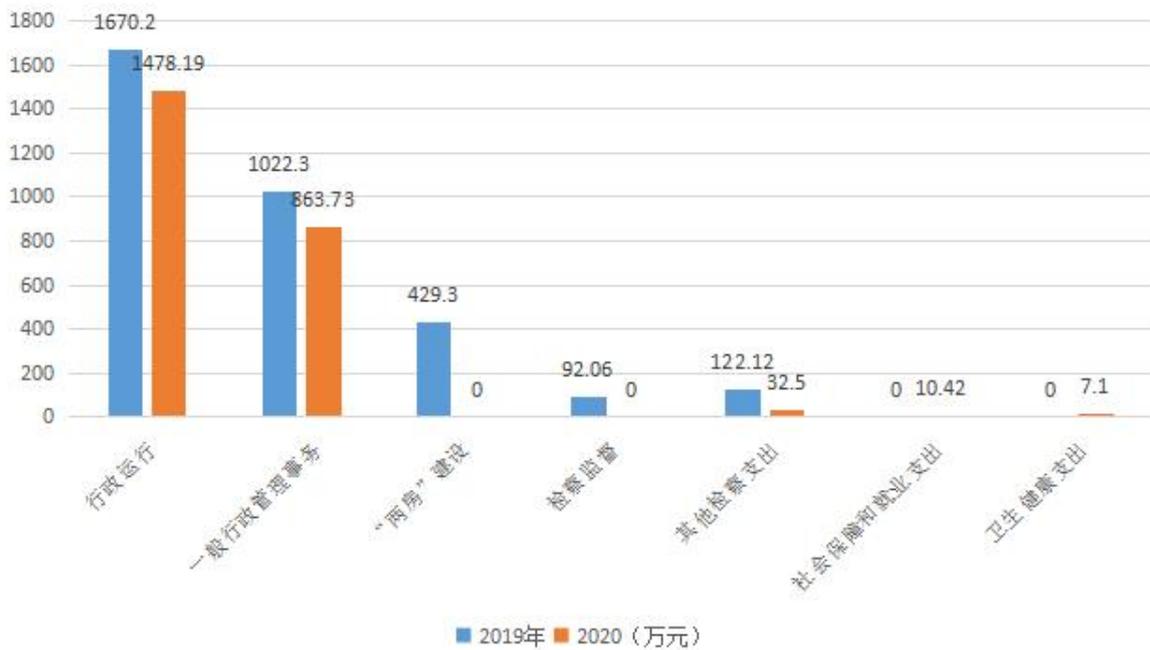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391.95万元，其中行政运行1478.19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863.73万元，其他检察支出32.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1万元。同比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3335.98万元减少944.03万元。

2019年和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分析

功能科目	2019年 (万元)	2020 (万元)	增减(+、-)	增减原因
行政运行	1670.2	1478.19	-192.01	人员变动、工资调整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2.3	863.73	-158.57	2020年对后勤保障经费进行了预算调减
“两房”建设	429.3	0	-429.3	2020年无此预算项目
检察监督	92.06	0	-92.06	2020年无此预算项目

其他检察支出	122.12	32.5	-89.62	支出调整, 2020年其他 检察支出下列支救济费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	10.42	10.42	2020年养老异常人员养 老保险追加
卫生健康支出	0	7.1	7.1	2020年新冠疫情工作人 员执勤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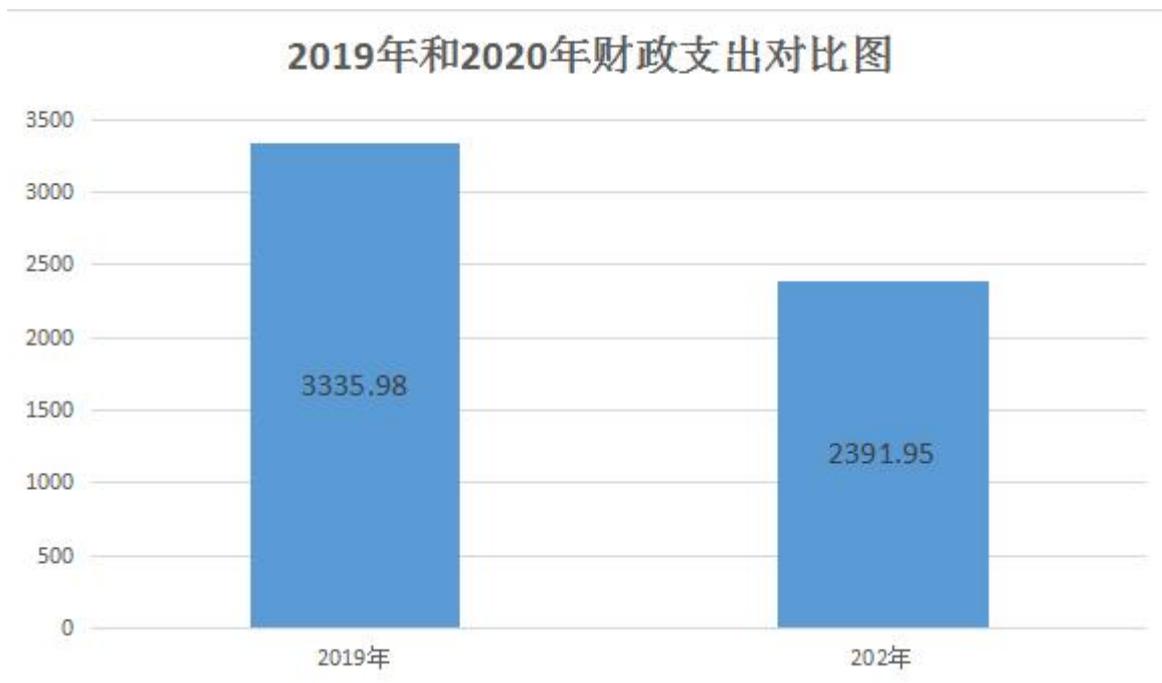
2019年和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391.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3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44.03万元,增长(减少)28.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二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对后勤保障经费进行了预算调减;三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四是预算编制口径变化。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75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6.41%。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30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8.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工资调整，追加 2019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2019 年目标考核奖、2019 年精神文明奖等。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44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3.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中省转移支付

资金列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为上年结转收入，不纳入年初预算安排。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增加新冠疫情工作人员执勤补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异常人员养老保险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8.6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324.43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64.18 万元。

人员经费 1324.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11.14 万元、津补贴 294.96 万元、奖金 258.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6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1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9.8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374 万元、离休

费 12.28 万元、退休费 3.47 万元、抚恤金 0.42 万元，生活补助 4.8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 万元。

公用经费 164.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0 万元、印刷费 3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3.27 万元、电费 40.12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取暖费 6 万元、差旅费 0.5 万元、租赁费 2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劳务费 1 万元、委托业务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11.5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4.2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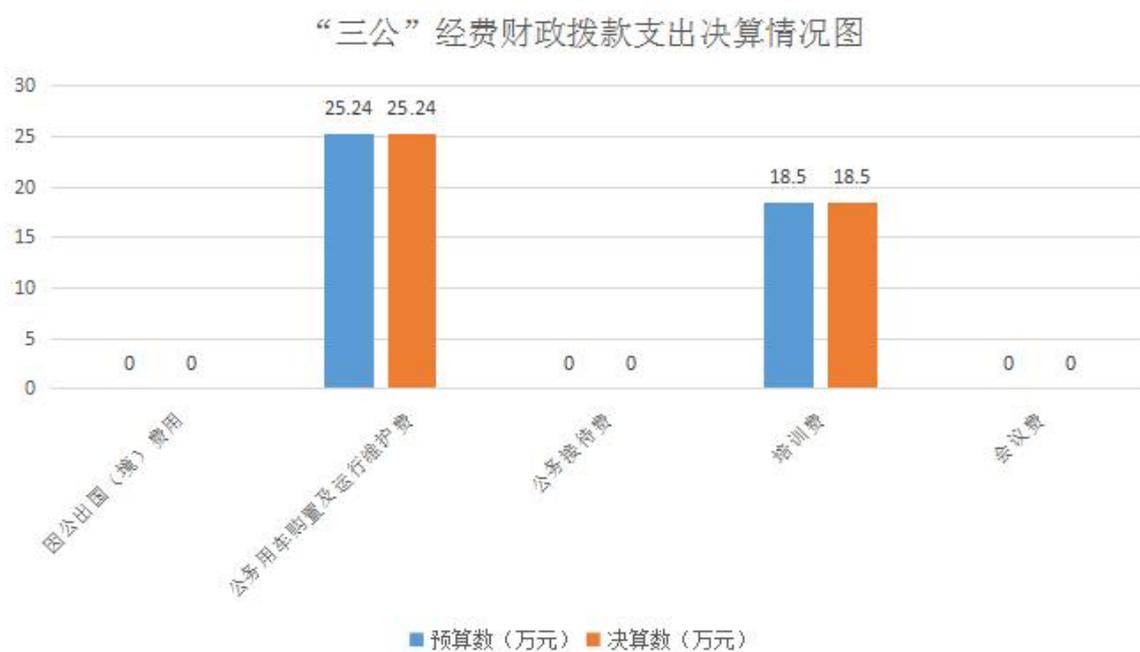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4 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合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5.24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原因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本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24	25.24	本年预算安排合理
公务接待费	0	0	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
培训费	18.5	18.5	本年预算安排合理
会议费	0	0	本年无会议费支出安排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0台，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5.24万元，支出决算为25.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合理。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培训费预算为18.5万元，支出决算为1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合理。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会议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83.81万元，支出决算为164.25万元，完成预算的8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19.56万元，主要原因是电费实际支出减少13.11万元，水费实际支出减少2.73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611.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272.2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338.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4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417.6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0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本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2462.47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综合管理及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08.86万元，执行数208.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使得我院检察技术侦查综合楼顺利运行，提高了干警工作积极性，为检察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对检察技术侦查综合楼综合管理费用和实际办案经费等估算不准，经济科目划分不够精确，原因是干警出差与办案数量有关，工作也会因上级安排有所调整，难以准确预估。

下一步改进措施：对后勤保障支出进行统计分析，尽量准确测算单位运行经费。同时，尽量了解单位工作进展及变动情况，对其他经济科目进行比较准确的编报。

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77 万元，执行数 24.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使得我院确保办公办案、后勤保障工作正常开展所必需的设备，以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检察技术侦查综合楼各部门装备情况难以统计，存在部分办公设备使用时间过久，仍在负荷使用，原因是人员部门调整及工作场地的调整，使得装备在转移过程中混乱，难以准确把控各部门实有设备情况。

下一步改进措施：对本单位资产进行全面盘点，整理各部门资产使用情况，达到报废年限或报废状态的设备及时进行报废处理，设置专人对资产实有情况进行管理。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87.63 万元，执行数 184.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8%。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招录聘用制书记员，缓解案多人少的压力，保障检察队伍的稳定性，提高办案效率。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虽是通过省聘方式招录书记员，但存在人员变动的情况，无法及时补充人员，导致办案紧张，同时，书记员公用经费难以细分到多个科目。原因是省聘书记员待遇标准低于其他市级单位，人员缩减严重，公用经费金额小，难以细化落实到书记员的日常开支。

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省聘书记员的待遇标准，由政工按规定对省聘书记员尽心考核及奖励，保障书记员日常办公办案开支。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 2020 年度自评得分 91 分。全年预算数 1763.39 万元，执行数 246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9.64%。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一、加强政治建设，服务发展大局

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为主线，坚持“讲理论学习、抓制度执行、比实战攻坚”三位一体推进政治建设，努力把政治建设成效体现到服务全区发展大局上来。

（一）以深度学习筑牢思想堡垒。打造两个学习圈。落实中心组学习和“固定学习日”制度，通过领导干部深入抓学习、深刻谈

体会，带动干警爱学习、会学习，形成领导、干警两个长效学习圈。组织中心组学习 30 次，形成学习笔记 6 本。开展“两团两线”宣讲。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明确 9 项宣讲主题，组建 6 人领导宣讲团、8 人青年干警宣讲团，开展线上专栏宣讲和基层线下常态化宣讲。在辛家庙街道新广路社区、蓝田县三官庙镇新房村等实地宣讲现场反响好，微信公众号专栏宣讲互动效果好。组织特色主题活动。突出总支大特色和支部小特点，结合岗位职能和阶段重点开展各类主题活动。检察官集体宣誓、重温入党誓词、检街村共建等主题鲜明的主题活动，丰富了组织生活，强化了党性意识。

（二）以规范管理提升工作执行力。紧抓两个条例落实。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作为长期学习、持续落实的重点工作，研究制定了本院学习方案，确保分步骤、多层次贯彻到检察工作始终。严格落实请示报告要求。党组带头不折不扣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相关制度，向市院报告 20 次，向区委、区人大、区委政法委报告 9 次。推进两条规范主线。注重制度规范，明确相关部门承担规范化建设任务，全面清理修订内部规章制度，让机制建设有成效。重视硬件规范，对公开听证室、检察建议宣告室、律师接待室等进行再设计、再规划、再建设，用新形象激发新气象。

（三）以实战攻坚融入辖区发展大局。冲锋战“疫”前线。主动承担抗疫任务，以四分之一于区法院的人力，认领同等抗“疫”任务。圆满完成了98名重点人员的连夜核查和入户走访工作，包抓2个街道8个小区9个检查点的24小时驻守任务，以及2起疑似病例的“一人一案一专班”工作。直面整治难点。按照迎十四运环境整治工作要求，督促包抓的10个社区开展环境大整治大提升、老旧小区改造。并指派员额检察官和法警现场监督祥和居社区强拆工作，助力谭家街办强制拆除违章建筑8处。服务“六稳”“六保”。在办案中落实平等保护原则，注意区分普通民间纠纷和经济犯罪。联合区工商联印发《关于建立健全检察机关与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的工作措施》，举办“服务‘六稳’‘六保’护航民企发展”检察开放日活动，增进检企交流。开展平安建设宣传。全院干警下沉社区，宣传全区平安建设、扫黑除恶等重点工作，面对面解答群众法律疑问。

二、加强业务建设，打造工作品牌

强化问题意识，在推进检察改革和专项活动落实落地的过程中，重点处理好放权与监督、核心数据与全面发展、人才队伍与办案质效“三对关系”，更积极主动破解制约未央检察工作发展的现实困难，把落实稳进提升的要求，体现到未央检察的“新速度”“新动能”和法律监督“新亮点”上来。

一是处理好放权与监督的关系。落实检察官办案责任制，赋予员额检察官更大的决定权，保障独立办案不受干扰。同时，把好案件入口、流程监控、检委会审议等关键节点，建立不捕、不诉等案件的内部监督制度，做到放权不放任。二是处理好核心数据与全面发展的关系。针对核心业务数据短板，细化数据责任，落实周研判、月督导机制，强化“靶向”精准突击。着眼长远，以规范化为主线，加大对诉讼档案管理、公文（法律文书）质量提升、办案系统 2.0 上线准备、案卡规范化填录等工作力度，持续夯实持续发展的基础。三是处理好人才队伍和检察质效的关系。编制严重紧缺的现实条件下，坚持向人才要质量、向管理要效率，提拔一批年轻骨干力量，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并采取“部门双跨”使用等办法，进一步优化“十大业务”人才梯队。

巩固刑事检察优势。准确把握新时代刑事检察发展趋势，贯彻落实轻刑化办案理念，探索建立符合辖区社会经济发展规律的类案不捕不诉工作标准。坚持在办案中发现社会问题，发挥检察建议职能，助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依法打击刑事犯罪。受理审查逮捕案件 578 件，806 人。受理一审公诉案件 919 件，1104 人。严厉打击破坏疫情防控犯罪案件，提前介入并快捕快诉了 2 起涉疫案件。积极与看守所和法院对接，启用远程视频提审、远程庭审，保障案件不延误。在打击犯罪的同时，开展司法救助 20 件

20人，目前已发放资金6.5万。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截止目前，办理涉黑涉恶案件14件104人。其中，黑社会性质组织1件19人，恶势力集团5件38人，恶势力团伙8件47人，已起诉至法院12件96人，法院已判决10件69人，正在办理的2件8人。6月28日至7月6日，指派10名骨干公诉团队，对全省挂牌督办、涉案金额超过5亿元的“6.1”专案（贾延成黑社会性质组织案）出庭支持公诉，庭审效果良好。工作中探索形成的“五个一律”工作机制，受到了省委政法委庄长兴书记的高度肯定，经验做法在全省政法系统转发推广。以本院真实案例改编制作的微电影《迷途》荣获第四届平安陕西“三微”比赛微电影二等奖。巩固未检工作品牌。持续探索“一站式”办案机制，超前规划并开工建设集警示宣传、帮教疏导、案件办理于一体的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基地，总面积超过800平米。通过进学校、进社区等形式开展法治宣传，与儿童心理协会开展线上直播宣传教育，为经开十四小学生家长进行心理辅导。联合未央区、经开区教育局举行法治副校长集中聘任仪式。28名检察官受聘为未央区、经开区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发现并提出纠正监管场所内刑事执行违法案件25件，纠正监外执行违法案件12件，均已全部纠正。持续开展对西咸新区社区矫正的检察监督，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2份、检察建

议 3 份。查办职务犯罪案件。今年以来，我院主动发掘新刑诉法规定的 14 类职务犯罪线索，在办案中发现线索 4 件。

补齐民事检察短板。以高检院民事条线专项活动和“二号检察建议”为突破口，全面夯实民事检察基础工作，深耕检察建议内容和制发程序，提升质量和刚性。加强案件办理。受理民事检察案件 66 件，其中民事执行监督 44 件，在促进法院民事审判程序规范和对民事法律文书的依法执行的同时，关注仲裁、公证机构是否依法出具法律文书，深挖虚假诉讼领域深层次违法行为，受理一起省院督办的可能涉及虚假诉讼的案件线索，经过及时与法院对接，开展研判，现已形成初步办理意见。建立合作机制。内部同本院刑事、刑执部门协作，建立线索发现、资源共享机制，针对具体案件组建跨部门办案团队，增强办案效果。外部加强与人民法院及其他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推动建立民事执行监督的长效机制，推进民事监督程序顺畅进行。加强检察建议刚性。强化分析归纳，对违法情形相同的办案瑕疵、轻微违法案件进行类案监督，避免出现办理凑数案问题，提高检察建议针对性。严格检察建议内容。把释法说理作为检察建议的硬性要求。目前已在民事检察领域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 60 件。

增强行政检察合力。巩固行政检察传统优势，加强品牌建设。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展为主攻方向，引智借力，推动机制建设，

实现对行政机关监督与协作并行，促进依法行政。推进专项活动。结合“加强行政检察监督，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专项活动，紧扣要求梳理案件线索，以公开听证的形式，制定具体化方案。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一年攻坚”专项活动，共受理行政执行案件42件，发出检察建议38件，收到法院回复37件，其余案件也在有序开展办理。选取典型案例，邀请省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法学博士、律师等社会各界人士进行公开听证，增强争议化解程序的公开性。强化共赢理念。与市水务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行政机关召开“行政非诉执行专项活动座谈会”，共同探讨行政非诉执行中的实践难题与解决思路。在与市人社局对接联系过程中，共办理与人社区域相关案件32件，发出检察建议32件。针对辖区内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明显偏低，败诉率相对较高的“一低一高”问题，与区政府共同研究制定《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水平，同时加强培训力度，用未央案例教育未央干部，努力提高新形势下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增强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深化检校合作。联合西安交通大学开展非诉执行监督课题研究，增强对非诉执行规律的认识，推动建立非诉执行监督的长效机制。形成调研报告5篇，在人民检察陕西版、三秦审判等省级刊物上发表。

提升公益诉讼检察水平。以公益诉讼“回头看”专项活动为契机，锲而不舍推动解决公益受损问题，规范检察办案，提升监督能力。把公益诉讼工作置于区域社会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积极探索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持续深化与更多领域行政机关协作配合。系统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工作。针对环境资源保护案件中存在的虚假整改和反弹回潮苗头，加强重点排查，坚持实地查看、深入分析、边查边改，发现环境资源保护领域问题2处，已督促履职2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2件。深入推进区域专项活动。在落实推进“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专项活动中，联合区水务局共同制定工作方案，形成联席通报机制及相关工作台账，立案13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3件，并已全部整改；在助力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活动中，联合区生态环境局、辖区街办共同开展大气污染督导检查监督，对六村堡市政道桥公司、中建商混站、华夏石材城等六家重点污染、扬尘单位进行了现场督导检查监督；在“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专项监督活动和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专项行动中，发出诉前检察建议65件，均已整改。与区食药监部门会签《关于加强公益诉讼工作协作配合的实施办法》；在服务未央中心工作，开展大棚房违建清理专项工作、遗址保护区养殖业清理专项工作、别墅违建工作中，发现案件线索144件，立案14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44件，起诉2件，督促关闭养殖场21

处，拆除违法建筑约 2050 平方米；在参与“迎接第十四届全运会重点道路周边违法建设歼灭”专项工作中，现场拍摄取证，受理线索 5 件，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浐灞分局调取《违法建设认定函》，案件正在办理过程中。积极探索公益诉讼新领域。办理公共卫生安全领域公益诉讼线索 1 件，目前已发出公告，拟向法院起诉。在文物保护领域，谋划开展专项检察行动，未央辖区有大量等国家重点遗址保护区，文物保护任务艰巨，计划依据政府新一轮机构改革，与相关领域行政机关重新签订、修订或确认协作机制。

三、加强队伍建设，激发干事热情

对照新时代检察工作要求和铁军标准，坚持以党建带队建、以实战练本领、以担当改作风、以案例促整改的工作思路，重点开展中层调整、机关党建、业务实训、大案攻坚、教育整改等工作，持续推进检察队伍建设。

提升业务素能。借智于外。组织干警分两批到西南政法大学参加素能培训，对公益诉讼、民法典、刑事非法证据排除等重点开展系统教学。与西北政法大学联合开展案例教学和业务实践，对 3 个刑事业务部门干警进行全员轮训，并由该校老师与我院干警组建一对一的理论帮扶和实践互助团队，形成长期的教育互动小分队。发力于内。按照市院每月对核心数据的量化指标，发挥部门负责人和业务竞赛能手的引导作用，与新入额干警、辅助人员、书记员组

成一对一帮带团队，传授数据提升、庭审对抗等经验方法。抓点于面。认真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时关于“切实实施民法典”的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各类线上线下学习活动，找准民事检察工作提升的新方向。

强化基层建设。优化队伍结构。与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协调，在三定方案中扩充职数，将原来的4正7副扩充调整为11正10副。对全院人员进行大调整，对部分新提拔的部门副职以及检察官助理采用跨部门办公办案方式缓解全院工作压力。抓紧配置硬件。对党建基地进行设计研讨，拟建设集学习、交流、展示、教育于一体的多功能平台。完成了未检基地后期设计，现已入场施工，预计年底完成整体建设并投入使用。

落实廉政要求。认真开展以案促改。印发工作方案，通过深刻检视六个方面的具体问题，深刻吸取赵正永、魏民洲、冯新柱、钱引安、陈国强等严重违纪违法案教训，深化对检察干警的警示教育。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及时向市院报告了本院弋鸣、郑聆严重违法违纪，以及钟小玲严重违法违纪案例进展情况和处理结果。组织全院干警对插手、干预工程建设情况开展自查，并签订承诺书。报告过问或干预插手检察办案等重大事项记录12项。

一年来，未央区院在省院、市院的坚强领导下，努力建设政治性极强的业务机关和业务性极强的政治机关，促进规范型机关建

设，提倡务实型工作作风，强化创新发展理念。同时，抓好检察铁军建设、过硬监督业务、品牌带动策略、服务辖区发展、基础保障建设五项重点工作，各项检察业务取得新发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为：一是案多人少、事多人少矛盾突出。检察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极度缺乏；二是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专业技术人才紧缺，智慧检务建设进程较慢；三是业务发展不均衡。部分业务存在短板，没有实现各项业务的协调充分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支付进度率较慢；二是年初年末预算统计口径存在差异，实际报告时难以对应所需数据；三是资产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有待加强，单位因事多人少，无专职固定资产实物管理人员，故难以做到定期或不定期清查盘点，及时对固定资产保管、使用、移交等情况进行跟踪管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合理安排工作进度，按季度整理预算执行情况，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制定加快支出进度的具体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快支付进度，避免年底资金积压；2. 加强学习检察业务费开支范围，针对不清楚的事项及时与财政部门、上级检察机关沟通，对支出进度较慢的资金积极向市财政局汇报，分析查找原因，合理安排工作进度；3. 对于专为检察技术侦查综合楼购买的固定资产尽快安装配置到位，同时对全部资产的运行状况进行分析，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利用率。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综合管理及办案业务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8.86	208.86		100.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208.86	208.86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依法履行各项检察职能，加强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强化法律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检察工作保障良好、干警权益保障良好、缓解办案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能耗用量		确保办公楼正	确保办公楼	
			指标2：物业面积		18515平方米	18515平方	
			指标3：办案数量		≥3000件	≥3000件	
		质量指标	指标1：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指标2：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指标3：在岗率；工作完成度		100%	100%	
			指标4：案件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运转时间		1年	1年	
			指标2：服务时限		1年	1年	
			指标3：办案期限		≤6个月	≤6个月	
	成本指标	指标1：能耗单价		0.673元/度	0.673元/度		
		指标2：每平米物业费		4.75元	4.75元		
		指标3：年人均办案成本		≤1.2万	≤1.2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公益诉讼挽回经济损失值		≥50万	≥50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法警待遇保障率		100%	100%	
指标2：干警待遇保障率			100%	100%			
指标3：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知晓率			≥85%	≥85%			
生态效益	能耗节约率		≥5%	5%			
可持续影	检察技术侦查综合楼使用期限		≤50年	≤50年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指标1：干警对工作环境满意度		≥95%	95%		
		指标2：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满意度		≥85%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